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9日上午10时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包括拟审议议案）已于2020年4月3日以邮件、传真、当面送达等方式递交。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宏辉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性，满足保本要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风险可控。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4月10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

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